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李成林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785659995
2	梁果达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工作人员	18481603000
3	杨世坤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5183444331
4	陈伟	西昌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81546611
5	董文斌	西昌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8981516801
6	周友志	四川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1508291218
7	孔令福	凉山州绿美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18113291177
8	刘蕊	凉山州绿美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13541337025
9				
10				
11				
12				
12				

---

#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 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1日，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由业主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表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等技术规范，验收组经过现场勘察，查阅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并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小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木里县博科乡八科村（经度：100度56分45.19秒，纬度：28度5分2.69秒），占地面积28000m<sup>2</sup>。项目设计总投资450万元，环保投资153.3万元，占总投资的34.07%；项目实际总投资450万元，环保投资153.3万元，占总投资的34.07%。工艺流程为项目生产原料为河道疏浚清理的石块。其含水率较高，原料通过装载机倒入料斗，再通过料斗进入依次进入颚式破碎机、圆锥破碎机，并且在料斗和破碎机口上方设置喷水装置，减少粉尘逸散以及设备降温；破碎后的砂石通过运输皮带进入三层筛分机，20-30mm的碎石输送至成品堆场，20mm以下的碎石进入圆锥破碎机破碎；二次破碎后的砂石进入三层筛分机，10-20mm碎石输送至成品堆场，10mm以下的碎石进入破击破整形机破碎，整形破碎后的物料进入振动筛，筛分后5-10mm米石输送至成品堆场，5mm筛下物进入洗砂机，经过洗砂后输送至成品堆场，洗砂废水通过管道进入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

---

厂区呈不规则多边形。与环评建设地址一致。厂区道路与乡道相接，交通便利；项目北侧为乡道，隔乡道 50m 处为理塘河（主要功能：泄洪、灌溉），127m 处为 2 户村民，617m 为 3 户村民，805m 为 10 户村民；项目东北侧 50m 处为以前立洲电站的管理用房现状为废弃状态，500m 处为 1 户村民；项目东侧 162m 处为 5 户村民；项目南侧和西侧为山林；项目西北侧 567m 处为 2 户村民。项目周边无名胜古迹、风景名胜区等文物保护和生态保护敏感点等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外环境与环评时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厂区分为加工区、原料堆场、成品堆场、生活区及污水处理设施等。其中加工区位于整个厂区东面，地势平坦，便于设备堆放以及线性布置；厂区南面为原料堆场，靠近加工区便于原料的输送；成品堆场位于加工区南侧，地形开阔便于产品的堆存和运输；污水处理区位于厂区的北侧，洗砂废水通过管道汇入，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西侧远离生产区，受粉尘的影响较小。

2023 年 1 月，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众瑞诚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10 月委托凉山州绿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的编制工作。公司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凉山州木里生态环境局关于《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凉木环建审（2024）2 的批复要求和规定、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10 月 19 日进行现场监测和检查。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中所提要求，项目的性质、地点、工艺流程、建设规模、以及对污染物的处理设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危险废物处置由“产生的废润滑油、含油手套贮存于危废暂存间 5m<sup>2</sup>，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变为“由维修单位收集、带走，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

### 三、验收监测情况

#### 1.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

根据现场工况监督在 2024 年 10 月 18 日~10 月 19 日验收监测期间，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工况基本稳定，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 2.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检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2024 年 10 月 18 日~1 月 19 日验收检测期间，企业正常运行。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说明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得当，废气能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甚微。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主机、配料机、运输车辆、水泵、物料传输装置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根据检测结果，2024 年 10 月 18 日~1 月 19 日验收检测期间，各检测点位昼间、夜间厂界环境噪声检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的要求（昼间 60，夜间 50）。说明本项目噪声治理措施得当，噪声能达标排放，对外环境影响甚微。

本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机械设备检维修产生的废机油、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分离砂石、尾砂。污泥：与木里藏族自治县砖瓦厂签订了污泥处理协议，将本项目泥饼运转该砖厂制砖，该砖厂处理工艺为焙烧窑制砖，能合理处理本项目污泥。尾砂：设置尾砂回收机，将洗砂废水中的尾砂回收，用作高速公路建设使用。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送附近垃圾房。危险废物：①废抹布、废润滑油项目在生产设备维护、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润滑油。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 900-214-08 车辆、机械维修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润滑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由维修单位收集、带走，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 3. 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 四、环保管理检查情况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并将制度上墙，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项目运营至今无环保污染投诉。

表 1 环境管理检查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具体内容及完成情况
1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保部门的批复意见。	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
2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负责人担任环保主管，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3	环保设施的建成及运行情况。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及设备的减震降噪设施运行正常。
4	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建立环境管理保护档案。
5	环保管理人员及仪器设备的配置情况。	负责人任环保管理专员负责环保设施的检查和运转情况的记录。
6	应急制度的建立、应	项目制定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预案于

	急设施的配备和建设情况。	2023年12月1日取得备案编号 513422-2023-008-L。
7	工业固体废物（液）是否按规定处置或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污泥等得到了妥善处置。
8	项目的绿化情况。	厂区绿化良好。
9	施工试运行期的扰民情况调查。	施工试运行期间没有接到周围居民的举报和投诉。

###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基本正常；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基本得到了落实；依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该项目采取的环保设施、措施行之有效，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符合验收监测要求，同意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八科村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明确工程环境保护组织机构、人员、责任，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和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持续有效地发挥作用。机械设备维修时，严格督促维修人员做到将废机油、废含油手套等妥善收集并带走处置。

(2)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环保法律、法规、标准、政策等开展环境保护工作。

(3)落实和强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应急措施，加强应急能力建设，切实落实应急物资和设备，严格应急报告制度，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处置)工作。

### 七、验收人员信息验收组签到表见附件

木里县央谷砂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博科乡八科村

砂石加工点劳务机械租赁外包采购项目验收组

梁伟 董吉敏 周友志 2024年12月17日